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0-107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票据、应收账款、理财产品等资产质押开展融资类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推进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的资产使用及管理效率，拓宽融资渠道，盘活票据、应收账款及理财类资产价值，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将合法持有的不超过4亿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信用证、保证金等资产作为质押物，向银行申请融资，办理贷款、信用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质押额度可循环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一、业务概述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将合法持有的不超过4亿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信用证、保证金等资产作为质押物，向银行申请融资，办理贷款、信用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

二、具体方案

1、拟合作银行：国内资信较好，可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信用证、保证金等资产质押融资类业务的银行。

2、业务实施主体：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3、质押额度：不超过4亿元，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4、质押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三、业务目的

目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持有一定规模的银行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信用证、保证金等资产，将这些资产质押给合作银行，可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办理各种贷款等，从而盘活应收账款及理财类资产，节约资金成本。

四、业务风险及防范措施

该业务面临的最大风险为流动性风险，即质押的应收账款及理财类资产未到期，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或者融资到期，造成票据到期无法兑付或者融资到期无法还款来源不足的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该业务时，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到期日或者融资到期日尽量安排在存款及理财类资产到期日之后；同时做好日常的流动性管理及资金计划管理，在票据到期或者融资到期日前，提前做好资金安排，保障到期兑付或者到期还款。

五、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本次业务范围内决定有关具体事项。

2、公司财务运营中心负责组织实施银行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信用证、保证金等资产质押融资类业务。财务运营中心将实时跟踪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将合法持有的不超过4亿元的票据、应收账款、理财产品等资产质押开展融资类业务，可以提升公司流动资产的流动性和效益性，减少公司资金占用，降低公司融资成本，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以不超过4亿元的票据、应收账款、理财产品等资产质押开展融资类业务。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2日

公司代码：600422 公司简称：昆药集团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钟祥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华先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987,574,930.80	7,434,930,607.49	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47,738,877.86	4,196,201,236.63	3.6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449,529.41	225,833,330.43	-30.2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424,015,660.46	5,765,161,149.64	-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003,368.05	359,818,876.39	-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7,409,179.85	310,893,121.29	-7.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4	9.11	减少0.8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27	0.4720	-1.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27	0.4720	-1.9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6,044.30	3,079,774.2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86,026.98	63,686,988.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4,131.50	-3,576,595.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929,536.52	13,255,336.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0,050.60	-1,231,266.46	
所得税影响额	-4,328,583.93	-11,620,048.51	
合计	22,817,104.77	63,594,188.2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3,05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34,928,716	30.9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982,730	7.91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054,023	2.25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73,800	1.59	0	无	0	国有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安达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699,829	0.7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825,186	0.64	0	无	0	其他
杨克峰	3,687,597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35,456	0.4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鑫	3,322,445	0.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57,270	0.42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34,928,716	人民币普通股	234,928,716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982,730	人民币普通股	59,982,73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054,023	人民币普通股	17,054,02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7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73,8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安达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699,829	人民币普通股	5,699,82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825,186	人民币普通股	4,825,186
杨克峰	3,687,597	人民币普通股	3,687,597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35,456	人民币普通股	3,335,456
李鑫	3,322,445	人民币普通股	3,322,445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57,270	人民币普通股	3,157,2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中，因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立集团")持有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华立医药")100%公司股权，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名称	期末数/本期发生数	年初数/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3,582,919.06	210,899,726.46	205.16	购买理财产品增加
应收票据	139,864,593.13	209,541,093.68	-33.25	票据结算减少
预付款项	211,172,436.89	126,308,583.64	67.19	主要是原材料采购预付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75,212,619.45	89,809,240.23	95.09	主要是银诺借款增加5000万
长期待摊费用	53,118,265.52	39,901,732.50	33.12	主要是子公司新增门店装修费增加
短期借款	710,560,000.00	501,330,862.81	41.73	公司由于调整融资结构需要，短期借款有所增加
应付票据	113,466,342.35	174,669,228.53	-35.04	公司现金结算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38,500,000.00	-87.01	主要是一年以内借款的归还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66,700,000.00	49.93	公司由于调整融资结构需要，长期借款有所增加
库存股	36,911,205.92	10,909,083.28	238.35	主要是本年公司有股权回购
研发费用	59,007,103.35	36,446,678.53	61.90	研发投入费用化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929,228.78	-86,485.29	1174.44	主要是本期有部分存货减值转回
信用减值损失	-9,289,076.27	-6,641,042.71	-39.87	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增加，坏账准备相应增加
其他收益	63,686,988.43	37,127,726.90	71.53	主要是本期政府补助增加
投资收益	12,215,337.27	22,966,153.72	-46.81	主要是本期理财收益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	3,079,774.23	-98,898.01	3214.09	主要是本期公司处置资产产生收益
营业外收入	3,559,359.41	5,252,191.30	-32.23	主要是营业外收入减少
营业外支出	7,135,954.95	2,154,758.95	231.17	主要是本期捐赠支出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449,529.41	225,833,330.43	-30.28	今年受疫情影响，收入有所下滑，导致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有所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625,344.07	-142,848,122.64	-288.26	主要是本期末持有理财产品未到期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17,856.30	-94,800,541.82	196.75	主要是本年贷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事项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建立健全投资者回报机制，继续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等因素，依据相关规定，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0.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并拟将回购股份的50%予以注销，注册资本相应减少，50%用于核心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方案已经公司2020年3月23日召开的九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2020年4月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成的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8月20日召开的九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5,120,046股，占该股份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7%，支付的资金总额为52,004,245.28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根据本次回购方案，上述回购股份的50%(即，2,560,023股)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已于2020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该2,560,023股；另外剩余2,560,023股，拟用于核心员工的股权激励计划，并将在公司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6个月内完成股份转让。如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6个月内就拟用于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进行全部转让，剩余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部予以注销。有关详情可参阅公司2020-025号、2020-027号、2020-046号、2020-047号、2020-051号、2020-052号、2020-057号、2020-065号、2020-077号、2020-080号、2020-081号、2020-084号、2020-085号公告。

2)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事项

为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8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20年3月23日召开的九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2020年4月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SCP502号)，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8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有关详情可参阅公司2020-025号、2020-028号、2020-046号、2020-089号公告。目前，该事项正在持续推进中。

3)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2020年1月，公司收到《关于请做好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公司及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所提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的回复说明，并于2020年1月7日公开披露了上述回复。此外，鉴于公司本次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公司于2020年3月29日召开九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预案》及《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预案》，拟将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均自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有效期均延长至2021年6月12日。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上述事项。2020年6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7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65,3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关详情可参阅公司2020-039号、2020-053号、2020-075号、2020-076号公告。

4)关于公司涉及土地诉讼的事项

2019年7月31日，云南南山企业公司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令本公司归还侵占云南南山企业公司坐落于昆明高新技术开发区M1-5-1号土地的使用权并赔偿云南南山企业公司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该案经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并于2020年1月13日作出裁定，驳回云南南山企业公司的起诉。云南南山企业公司与本公司均未上诉，本案一审裁定已生效。云南南山企业公司于2020年2月3日向昆明市政府和昆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交了《土地确权申请书》，请求确认登记在其名下的位于昆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医路与海源中路交叉口旁昆国用(96)字第00073号土地7150.228平方米的权属，确定该块土地为其所有，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所持昆国用(2007)第00863号土地证应依法撤销。昆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通过公司访谈、现场勘查及工作推进会等方式对事项进行调查，目前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本公司将积极应对并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有关详情可参阅公司2019-103号、2020-002号公告。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钟祥刚
日期 2020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0-105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公司九届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汪思洋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报告全文及正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关于以票据、应收账款、理财产品等资产质押开展融资类业务的议案(详见公司《关于以票据、应收账款、理财产品等资产质押开展融资类业务的公告》)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0-106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公司九届二十三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肖琪经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报告全文及正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书面审核意见：

1.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未发现参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保证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其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愿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关于以票据、应收账款、理财产品等资产质押开展融资类业务的议案(详见公司《关于以票据、应收账款、理财产品等资产质押开展融资类业务的公告》)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2日

公司代码：603536 公司简称：惠发食品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惠增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高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秀英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01,353,972.26	1,224,595,750.42	1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4,391,609.02	644,531,488.44	1.5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23,022.31	55,119,778.26	-5.9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72,203,856.16	709,357,539.17	2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20,120.58	-40,344,580.86	13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97,178.60	-40,767,888.04	129.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	-6.42	增加8.4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4	132.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4	132.7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457.17	-1,873.8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1,070.23	2,632,533.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8,813.12	-938,808.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078.80	19,451.08	
所得税影响额	-69,503.33	-388,360.93	
合计	440,375.41	1,322,941.9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0,10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山东惠发投资有限公司	53,848,266	32.05	0	质押	24,36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惠增玉	33,346,402	19.85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衍美	20,551,265	12.23	0	无		境内自然人
正和昌投资有限公司	7,457,198	4.4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55,900	4.08	0	无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安信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53,256	1.22	0	无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91,300	1.13	0	无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16,200	0.72	0	无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9,600	0.46	0	无		未知
金慕华	668,800	0.4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山东惠发投资有限公司	53,848,266	人民币普通股	53,848,266
惠增玉	33,346,402	人民币普通股	33,346,402
李衍美	20,551,265	人民币普通股	20,551,265
正和昌投资有限公司	7,457,198	人民币普通股	7,457,19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55,900	人民币普通股	6,855,9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安信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53,256	人民币普通股	2,053,25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9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1,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1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6,2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9,600	人民币普通股	769,600
金慕华	6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668,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惠发投资有限公司、惠增玉、李衍美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25,382,094.84	9,415,759.06	169.57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5,601,245.36	3,585,474.81	56.22	主要系报告期内保证金款增加所致
存货	249,130,032.05	158,452,938.64	57.23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存货储备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721,719.71	3,900,120.99	72.35	主要系报告期内租赁费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76,247.37	7,861,960.74	230.40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工程款、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434,190,813.26	272,257,401.88	59.4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增加短期银行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28,000,000.00	44,500,000.00	-37.08	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16,924,715.27	6,757,448.41	150.46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融资租赁业务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8,122,079.49	5,028,192.08	61.53	主要系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	872,203,856.16	709,357,539.17	22.9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量增加，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702,128,552.78	601,778,501.97	16.68	主要系报告期内主原料价格下降、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04,500.72	134,347.89	-177.78	主要系报告期内联营企业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856,494.96	354,138.19	141.85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999,570.60	-58,054,207.33	-96.37	主要系报告期内工程、设备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09,507.27	-20,948,859.99	391.2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票据保证金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惠增玉
日期 2020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0-077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前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四号——食品制造》第二十三条相关规定，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0年前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2020年前三季度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按照行业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情况(%)
速冻食品	86,128.66	68,203.88	26.28

2、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分项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分项情况			
产品分项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情况(%)
丸制品	29,192.24	25,924.51	12.60
油炸品	20,414.06	18,301.63	11.54
肠制品	7,387.97	5,169.60	42.91
串制品	9,574.64	7,573.80	26.42
其它类	6,351.89	6,311.57	0.64
贸易	5,162.82	4,922.76	4.88
供应链	8,045.04		
小计	86,128.66	68,203.88	26.28

3、主营业务收入按照销售模式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情况(%)
经销商模式	65,615.56	56,780.40	15.56
商超模式	1,612.78	927.51	73.88
终端直销模式	10,855.27	10,495.97	3.42
供应链模式	8,045.05		
小计	86,128.66	68,203.88	26.28

4、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地区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情况			
地区分部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情况(%)
华北	27,052.04	19,113.29	41.54
华东	34,455.06	25,400.81	35.65
华中	11,569.53	12,401.22	-6.71
西北	8,109.68	6,594.55	22.98
东北	2,435.19	2,139.24	13.83
西南	1,290.93	1,424.29	-9.36
华南	1,216.23	1,130.48	7.59
小计	86,128.66	68,203.88	26.28

二、2020年前三季度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户

区域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华北	213	79	5
华东	457	155	29
华中	137	78	2
西北	65	13	2
东北	93	24	7
西南	51	17	5
华南	52	22	2
小计	1068	388	52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0-007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1月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11月6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南翔三路11号自编7栋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1月6日

至2020年11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93	安必平	2020/10/3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凡符合会议要求的公司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如需委托他人代理的，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于2020年11月2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30)到公司证券事务部进行股权登记。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须在登记时间2020年11月2日下午17:30前送达，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二)登记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南翔三路11号自编7栋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票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的方式登记，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南翔三路11号自编7栋

邮编：510663

电话：020-32210051

联系人：汪友明、杜坤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请参会股东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1、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1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0-006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喆锋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同意《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同意《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7,9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议，审议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0-005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0年10月21日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必平"、"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7,9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89号)，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0.56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71,327.0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332.49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3,994.55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14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5523号)。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建设期(月)	备案机关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
1	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1,268.00	29,515.00	48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016-440100-35-03-004570、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变更信息表	穗开审批环评【2019】66号、穗开审批环评【2016】33号
2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7,872.00	7,872.00	24			-
	合计	39,140.00	37,387.00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20年9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296.5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25.13万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721.63万元。

(二)2020年9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及业务的不断扩大，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日益增加。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降低财务成本，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26,607.55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7,90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69%。最近12个月，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因此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说明及承诺

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7,9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7,9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7,9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议，审议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保荐机构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上述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2日

公司代码：688393 公司简称：安必平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蔡向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泽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爱萍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39,495,993.32	537,961,728.25	13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9,601,367.46	443,279,794.24	159.34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42,592.34	57,464,337.39	-27.8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64,639,058.28	250,256,095.27	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376,047.17	60,245,031.86	1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534,537.77	59,512,849.39	6.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3	14.45	减少1.9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	0.86	5.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1	0.86	5.8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60	5.42	增加1.18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00	-162,591.9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766.95	629,626.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8,052.74	3,266,398.4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5,322.41	-525,779.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371.58	81,851.71	
所得税影响额	237,031.97	-447,995.70	
合计	1,418,900.83	2,841,509.4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0,53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蔡向挺	19,817,000	21.23	19,817,000	19,817,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2,951,400	13.88	12,951,400	12,951,4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40,523	6.58	6,140,523	6,140,523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余江县乾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058,500	6.49	6,058,500	6,058,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州市达安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3,486,000	3.73	3,486,000	3,486,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道远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厦门运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95,000	3.64	3,395,000	3,395,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10,300	2.80	2,610,300	2,610,3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东中大一号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33,333	2.50	2,333,333	2,333,333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曲水唯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54,600	2.31	2,154,600	2,154,6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3,779	1.99	1,853,779	1,853,77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赵建平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郑少妹	169,470	人民币普通股	169,470
齐明山	159,569	人民币普通股	159,569
杨子河	1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
林楚屏	1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000
张正东	134,573	人民币普通股	134,573
邵海燕	116,837	人民币普通股	116,837
武洪涛	11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000
孔庆翰	106,542	人民币普通股	106,542
万正文	103,042	人民币普通股	103,04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蔡向挺先生为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69.64%的合伙份额；2.余江县乾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余江县嘉明企业管理中心的出资人汪友明系广州市达安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唯一股东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何蕴韶的妹夫，余江县乾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鹰潭市余江区嘉琴企业管理中心的出资人何晓琴系何蕴韶的妹妹；3.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4.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545,162,984.01	85,697,777.75	536.15%	主要是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3,318,377.40	84,876,928.77	233.80%	主要是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影响
预付款项	7,040,574.37	2,990,575.59	135.43%	主要是公司预付研发材料、在建工程款的影响
存货	28,563,941.42	20,543,816.21	39.04%	主要是预计销量增加，所以原料和产成品库存增加的影响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208,490.53	-100.00%	主要是上市费用冲抵资本公积的影响
应付职工薪酬	4,473,086.95	12,390,521.40	-63.90%	主要是去年年底计提年终奖和董事津贴的影响
应交税费	9,373,004.60	7,008,344.64	33.74%	主要是企业所得税增加的影响
资本公积	751,478,089.47	134,872,563.42	457.18%	主要是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而产生股本溢价的影响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营业成本	50,007,419.19	39,580,740.17	26.34%	主要是销售量增加和新冠相关产品毛利率较低的影响
销售费用	97,068,880.06	106,718,581.88	-9.04%	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市场推广活动支出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1,090,906.00	573,135.75	90.34%	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助和计提的即征即退增值税款增加的影响
投资收益	2,128,021.09	1,114,329.08	90.97%	主要是购买的期理财赎回确认的收益增加的影响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38,377.40	110,874.51	926.73%	主要是本期对购买的未到期理财产品确认的持有期收益的影响
信用减值损失	-2,745,176.99	-1,134,310.37	142.01%	主要是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的影响
资产处置收益	-162,591.93	510.00	-31980.77%	主要是处置旧设备损失增加的影响
营业外收入	204,502.74	27,121.02	654.04%	主要是快递公司赔付的损失款和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转入的影响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008,526.05	-19,219,250.00	-3471.66%	主要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的影响。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蔡向挺
日期 2020年10月21日